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管理委员会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关于 2022 年思政专项 课题申报的通知

思政联盟各院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落实现任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加强海河教育园区思政课教师师资队伍建设和不断提升思政课教师教育教学水平,促进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实现思政教育全方位、全过程、全员育人,现面向园区各院校征集申报 2022 年思政专项课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天津海河教育园区内各院校从事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研究、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思想政治理论课课程思政建设、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改革创新等工作的教师均可申报。

申报者须为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且为园区内各院校在职在岗教师。

申报者须为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且为园区内各院校在职在岗教师。

二、申报范围

申报范围除上述规定外，除申报人申报的院校之外，威海市所属各二级、三级、四级学校都有权申报。申报人必须是威海市所属院校、科研机构研究人员不超过五人（含在编人员）。

三、选题范围

1.当前我国高等教育改革中存在问题及对策研究

2.中国高等教育大众化研究

3.高校通识教育课程建设研究

4.高校教师队伍建设与提高素质研究

5.高校及高职院校人才培养与就业政策、机制与改革理论研究

6.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青年运动研究

7.中国红色文化资源与红色旅游的研究

8.高校图书馆建设及网络图书馆的建设和研究

9.高校思想政治课新教学方法研究

10.高校“六思政策”建设研究

选题要求紧扣和深化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重点任务和实践问题，涉及具有理论水平和教学实践价值的研究成果，可结合选题范围和研究实际自拟题目。

三、立项评审

1.威海教育园区统一组织评委进行立项评审后发放立项通知。

2.威海教育园区每年一次，由威海教育园区党委决定每年4月、6月、8月、10月召开评审会并召开评审会情况通报。

报思政联盟申请：如不能按时结账，同一课题最多不超过五

次本会再续收其他每一篇文章稿费。

四、稿费发放

1. 稿酬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2. 稿费发放对象：发表文章或著作的本人或本人指定的收款人。

3. 稿费发放时间：在文章或著作出版后，根据出版单位提供的出版证明，由本会审核后发放。

4. 稿费发放地点：本会办公室（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00号）。

5. 稿费发放凭证：本会出具的稿费发放单，作为收款人报销凭证。

6. 稿费发放说明：本会稿费发放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接受社会监督。

7. 稿费发放争议：如有争议，请及时与本会联系，我们将竭诚为您服务。

8.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9.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0.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1.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2.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3.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4.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5.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6.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7.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8.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19.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20. 稿费发放其他：本会稿费发放政策如有调整，将另行通知。

六、结题提交材料

课题结题材料报送邮箱: zhuangyuan@163.com

科研部门盖章):

2. 公开发表论文电子扫描版。

3. 其他结题成果电子版或扫描版。

4. 2022 年度课题研究年度进展报告(附件 4)。

5. 课题研究报告封面(附件 5)。

以上材料请统一打包命名,第一发卷压缩包命名为 zhuangyuan@163.com(文件名为:2022 年度课题结题材料+姓名+单位)。

联系人:高波波, 186510189, 1312208270

李尚胜, 18930781096

李 颖, 13110063696

附件: 1. 2022 年度天津滨海新区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书

2. 2022 年度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申报汇总表

3. 2022 年度天津滨海新区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鉴定书

4.2022 年度天津海河教育园区思政专项课题结
题汇总表

5.课题研究成果封面



2022年7月12日